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4000头育
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编制单位：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二〇二二年五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王军辉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王军辉
项目负责人: 王军辉
报告编写人: 王军辉

建设单位: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 场	编制单位: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 场
电话:	15399718188	电话:	15399718188
传真:	/	传真:	/
邮编:	413000	邮编:	413000
地址	湖南省安化县羊角塘镇塘 九村	地址	湖南省安化县羊角塘镇塘 九村

1 建设项目概况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成立于 2020 年 02 月 28 日，投资人王军辉，地址位于湖南省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经营范围包含：牲猪养殖及销售。

2020 年 3 月，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委托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书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通过审批，取得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4 号；项目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申报工作（排污许可登记管理），排污许可编号为 92430923MA4R4PYR6Q001Z（详见附件）。2021 年 7 月正式投产，根据现场勘查，现项目的环保设施已按设计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并投入试运行，具备环保验收监测条件。

根据国务院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版），我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对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内容，对项目建设情况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了验收自查，根据自查结果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湖南中鑫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1 月 10 日～11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我公司验收小组针对厂区内的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总量达标情况等，收集有关技术资料，并结合湖南中鑫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对照有关国家标准编制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建设项目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正，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6月21日修订，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10月29日通过，2018年12月29日修正；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年10月30日通过，2020年4月29日修正；
- (7)《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规程（试行）》，环发〔2009〕150号，2009年12月17日；
- (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2000年2月22日，环发〔2000〕38号
- (9)关于《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办公厅函，公告2018年第9号）
- (10)《关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监测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湘环发〔2004〕42号，2004年5月；
- (11)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施行；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 (3)《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5)《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
- (6)无组织废气采样依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 (8)《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2020年3月；
- (2)《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安环审(书)【2020】04号)，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2020年7月23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 (2)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和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安化县位于资水中游，湘中偏北，雪峰山北段，介于北纬 $27^{\circ}58'54''$ 至 $28^{\circ}38'37''$ 、东经 $110^{\circ}58'51''$ 至 $111^{\circ}58'54''$ 之间，东与桃江、宁乡接壤，南与涟源、新化毗邻，西与溆浦、沅陵交界，北与常德、桃源相连。207国道，308和1816省道在县境内通过，湘黔铁路也经过县境，距离益阳市164公里，距离长沙市240公里，交通便利。东坪镇位于雪峰山脉北麓，资水中游。东连杨林，南接田庄，西临柘溪、桃源、沅陵，北毗木子。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项目地理坐标为：东经111.617344，北纬28.590853。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点见下表所示：

表3.1-1 项目主要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类别	保护目标	坐标	方位与距离	功能与规模	保护要求
环境空气	塘九村居民点 1	E111.6175,N28.5 886	南约 120~490m	分散式居民点， 约 12 户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塘九村居民点 2	E111.6187,N28.5 888	东南约 145~525m	分散式居民点， 约 36 户	
	塘九村居民点 3	E111.06180,N28. 5911	东约 60~150m	分散式居民点， 约 4 户	
	塘九村居民点 4	E111.6176,N28.5 934	北约 260~490m	分散式居民点， 约 22 户	
地表水环境	小溪	/	S, 230m	渔业灌溉用水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善溪(羊角塘镇九龙村至泗里河乡共 45.4km 河段)	/	E, 1700m	渔业用水,小河	
地下水环境	塘九村居民点 1	E111.6175,N28.5 886	南约 120~490m	灌溉、饮用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塘九村居民点 2	E111.6187,N28.5 888	东南约 145~525m		
	塘九村居民点 3	E111.06180,N28. 5911	东约 60~150m		
	塘九村居民点 4	E111.6176,N28.5 934	北约 260~490m		
生态环境	占地、植被、水土流失、景观破坏等	/	周边 300m 区域内	/	保护厂区及周边植被，防止水土流失

土壤环境	耕地	/	S, 10m	基本农田	(GB3660 0-2018) 中 表1 风险 筛选值
------	----	---	--------	------	--------------------------------------

经现场勘查，项目建设前后，其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基本无变化。

3.1.2. 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湖南省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项目有1栋配怀舍、1栋公猪舍、1栋分娩舍、1栋保育舍、1栋后备舍及2栋育肥舍等主体设施，同时配套建设有化验室、饲料仓库、配套设施区（内部设置有污水处理设施、沼气收集贮存设施、冷藏柜、粪便收集间及一般固废暂存间等）、危废暂存间、进场消毒场所及生活办公场所等附属设施。

根据功能分区，项目可分为生产区和办公生活区。

生产区：配怀舍、公猪舍、分娩舍、保育舍、后备舍、化验室及饲料仓库设置于养殖场西部，育肥舍设置于养殖场东部，配套设施区设置于养殖场东南角，其中配套设施区内设置有污水处理设施、沼气处理设施、冷藏柜、粪便收集间及一般固废暂存间等。

办公生活区：设置于养殖场南面100m处，包括员工宿舍、食堂、办公室及门卫室等。

项目在南面进场道路入口处设置有洗车洗消中心，进场道路（6m宽）连接养殖场、办公生活区及外部道路（塘九村村道）；养殖场内污道、净道分别单独设置，在区内不交叉。

3.2 建设内容

3.2.1. 项目基本情况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实际投资800万元选址于湖南省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建设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项目建设1栋配怀舍、1栋公猪舍、1栋分娩舍、1栋保育舍、1栋后备舍及2栋育肥舍等主体设施，同时配套建设有化验室、饲料仓库、配套设施区（设置污水处理设施、沼气收集及贮存利用设施、冷藏柜、粪便收集间及一般固废暂存间等）、危废暂存间、进场消毒场所及生活办公场所等附属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表3.2-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地理位置	湖南省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A0313 猪的饲养
占地面积	10008.1m ²	生产规模	年存栏母猪 600 头，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
投资情况	预计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9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94% 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92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5%		
开工时间	2020 年 7 月	竣工时间	2021 年 5 月
劳动定员	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在厂区住宿	工作制度	年工作 365d, 24h 制
环评及批复情况	2020 年 3 月，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委托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表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4 号。		

3.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环评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详见表3.2-2所示：

表3.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配怀舍	1栋，钢架结构，长×宽：60.14m×14.44m，建筑面积 868.42m ² ，用于母猪饲养、配种等。位于厂区西北部。	与环评一致
	后备舍	1栋，钢架结构，长×宽：20.12m×12m，建筑面积 24.14m ² ，用于后备母猪、公猪饲养，位于厂区北部。	与环评一致
	公猪舍	1栋，钢架结构，长×宽：12.84m×8.74m，建筑面积 112.22m ² ，用于公猪饲养，位于厂区西南部。	与环评一致
	分娩舍	1栋，钢架结构，长×宽：40.2m×23.84m，建筑面积 958.37m ² ，用于母猪妊娠、生产等，位于厂区西部。	与环评一致
	保育舍	1栋，钢架结构，长×宽：25m×18m，建筑面积 450m ² ，用于仔猪保育，位于厂区中部。	与环评一致
	育肥舍	2栋，钢架结构，长×宽：78m×17m，长×宽：54m×15m，总建筑面积 2136m ² ，用于生猪育肥。位于厂区东部。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饲料仓库	钢架结构，面积 30m ² ，位于厂区西部。	与环评一致
	进场道路	6m 宽混凝土路面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化验室	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16m ² ，仅进行试纸条检测，其余化验检测工作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位于厂区西北部。	与环评一致

	员工宿舍	1F钢架结构，面积100m ²	与环评一致
	办公室	1F钢架结构，面积70m ²	与环评一致
	食堂	1F钢架结构，面积20m ²	与环评一致
	门卫	1F钢架结构，面积10m ²	与环评一致
	汽车洗消中心	面积40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工程	由当地电网引入	与环评一致
	供水工程	生产、生活用水取自地下水	与环评一致
	供热工程	保温灯+电热地暖+保温罩方式	与环评一致
	排水工程	雨污分流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雨水	雨污分流系统，雨水经沟渠收集排入水塘内
		养殖废水	经管道集中收集，进入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沼气池+水解酸化+气浮加药+接触氧化+沉淀+消毒工艺，处理规模60m ³ /d，设置遮雨顶棚，氧化塘2000m ³ ，事故应急池100m ³ ）处理达标后，用于浇灌农田，或经管道排入小溪。
		生活污水	与环评一致
	废气	猪舍及粪便收集间恶臭	饲料改良，加EM制剂；合理控制养殖密度；猪舍铺放吸附剂，喷洒除臭剂；周边设置绿化隔离带；加强清粪管理，采用干清粪，日产日清。
		污水处理设施恶臭	周边设置绿化隔离带，污水处理池加盖密闭，猪粪采用密闭设施暂存，喷洒除臭剂，加强管理。
		沼气	沼气收集及贮存利用设施
	发电机尾气	经管道接至楼顶排放	与环评一致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屋顶排放
	噪声		隔声+减振+绿化降噪
	固废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送至塘九村垃圾点，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猪粪、沼渣及污泥	设置1间粪便收集间（40m ² ），采用容器盛装猪粪，每天外卖给有机农肥生产企业；沼渣及污泥定期清掏，外卖给有机农肥生产企业。
		废包装袋	设置1间规范的一般固废暂存间（4m ² ）
		分娩废物	设置冷藏柜（4m ³ ），分娩废物、病死猪由相关单位收集至安化县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理
		病死猪	与环评一致
		医疗废物	在化验室内设置危废暂存间（2m 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原辅材料及能源使用情况一致，具体情况见表3.3-1。

表3.3-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单位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变化量	备注
----	----	----	-------	-------	-----	----

原辅材料	饲料	t/a	3145.57	3145.57	0	外购，袋装贮存于饲料仓库内
	EM制剂	t/a	15	15	0	外购，袋装贮存于饲料仓库内
	消毒剂	t/a	0.5	0.5	0	主要采用菌毒净杀（双链季铵盐）、金碘毒杀（聚维酮碘溶、菌毒双杀（稀戊2醛溶液）等
	除臭剂	t/a	5	5	0	采用天然植物除臭剂
	防疫药品	份/年	14000	14000	0	猪瘟疫苗、猪口蹄疫疫苗、猪高致病性蓝耳病疫苗、猪细小病毒疫苗
	兽药	份/年	14000	14000	0	吉霉素类、链霉素等抗生素类药品
能耗	水	m ³ /a	12943.11	12943.11	0	用水取自自掘水井
	电	Kw·h	20万	20万	0	当地电力部门供给
	轻质柴油	t/a	1.3	1.3	0	/

3.4 主要生产设备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主要生产设备使用情况一致，具体情况见表

3.4-1：

表3.4-1 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中数量	实际数量	变化量	备注
1	生产设备	自动饮水器	个	4000	4000	0	/
2		自动喂养设备	套	6	6	0	/
3		风机	台	24	24	0	/
4		地暖	组	40	40	0	/
5		排气扇	台	12	12	0	/
6		防爆灯泡	盏	150	150	0	/
7		刮板清粪机	台	6	6	0	/
8		水泵	台	4	4	0	/
9		检测设备	套	1	1	0	/
10		保温灯	个	200	200	0	/
11		水冷空调	台	8	8	0	/
12		雾化消毒机	台	2	2	0	/
13		高压移动式清洗机	台	2	2	0	/
14		称猪地磅	台	1	1	0	/

15	污水处理系统设备	柴油发电机	台	1	1	0	120kW
16		粪渣收集槽车	台	1	1	0	/
17		机械格栅	套	1	1	0	/
18		固液分离器	台	1	1	0	/
19		循环泵	台	2	2	0	/
20		沼气增压装置	套	1	1	0	/
21		沼气收集储存系统	套	1	1	0	/
22		沼气灯	个	8	8	0	
23		紫外线消毒	套	1	1	0	/

3.5 水源及水平衡

3.5.1 给水

本项目用水来源于自掘水井，用水由水泵抽至接入场区水塔(容积约 20m³)，再输送至各用水单元。场区供水管线采用生产、生活分用的管线系统，生活污水用管网布置在办公生活场所，生产用水给管网在场内呈环状布置。生产用水包括猪只饮用水、猪舍及猪用具冲洗水和消毒用水，生活用水主要为员工日常办公、生活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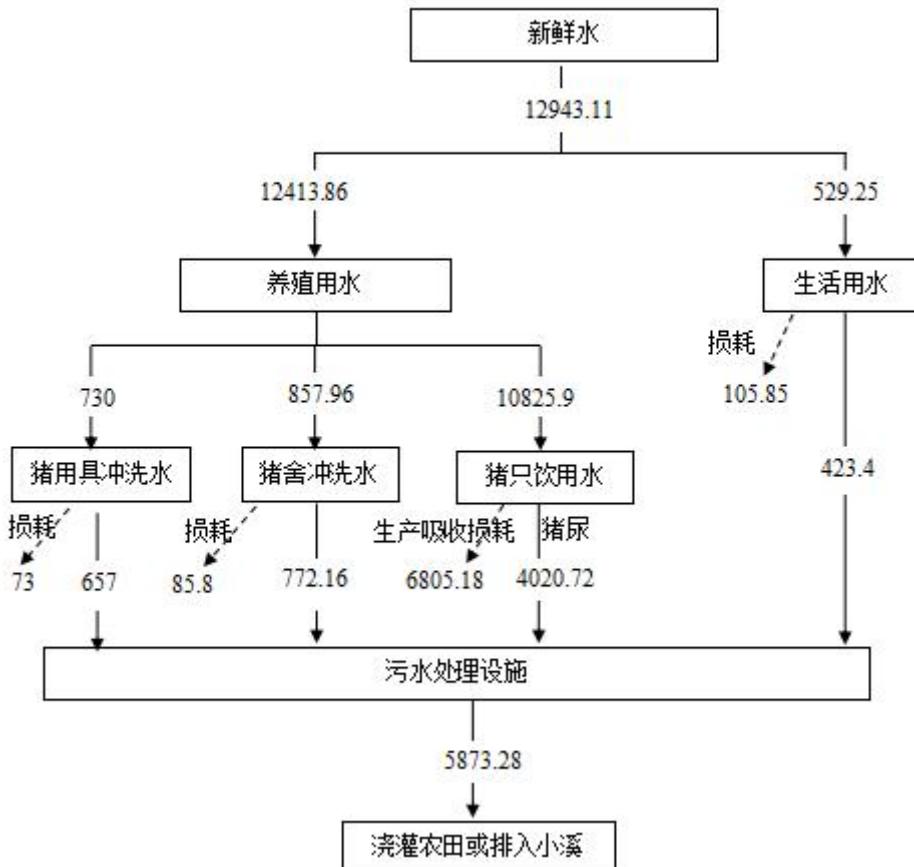
项目已投产，项目用水采用地下水，因此，项目内用水量参照实际情况，项目内用水量约 12943.11m³/a。

3.5.2 排水

本项目场区采取雨污分流排水体制。

项目各猪舍采用全封闭设计，猪粪尿均有专门的地下排污管，道路也全部采用水泥硬底化；粪便收集间具备防渗、防风、防雨的“三防”要求；污水处理各反应池具备“防渗、防雨、防漏”的三防措施。因此，项目场地内初期雨水污染物浓度很低，主要污染物为SS，经雨水明沟收集，由雨水集中排放口依地势排入低洼沟渠，汇入项目南面小溪。

项目生活污水和养殖废水通过管道收集，进入场内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5标准后，用于浇灌农田（周边农田均种植水稻，水稻生长季节4-10月），或经管道排入小溪（10月-次年3月农田基本处于闲置状态，无须浇灌）。

图3.5-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a）

3.6 生产工艺

(1) 养殖工艺流程

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为生猪养殖过程，包括配种→妊娠→分娩→保育→生长育成→销售等过程，其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下图。

N: 噪声, G: 废气

S: 固废, W: 废水



图3.2-2 养殖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项目采用集约化养猪工艺，集约化养猪的目的是要摆脱分散的、传统的季节性的生产方式，建立工厂化、程序化、常年均衡的养猪生产体系，从而达到生产的高水平和经营的高效益。项目生猪饲养采用自动喂料系统，生产工艺简述如下：

(1) 种公猪及母猪饲养阶段

种公猪的饲养：根据公猪的膘情投喂饲料，给予适当运动和光照，公猪舍做

到夏防暑，冬防寒，室温保持在 10°C~28°C，进行严格测定，选出最优秀的公猪，发现有遗传疾病和发育不良以及丧失繁殖能力的公猪及时淘汰。

种母猪饲养：根据母猪的膘情投喂饲料，保持八成膘。进行严格测定，选出最优秀的母猪，发现有遗传疾病和发育不良以及丧失繁殖能力的母猪及时淘汰。

（2）配种怀孕阶段

首先筛选出最优适配公猪，采集精液，经检验分析合格后，对精液进行配制分装。当母猪发情时，对该母猪进行人工授精。配种受孕后的母猪在配怀舍饲养 15 周，被转移到分娩舍，饲养 1 周，即到临产。

（3）妊娠阶段

妊娠阶段是指从怀孕舍转入产仔舍的时间，时间约 11 周。分娩前一周转入产仔舍。母猪产前 1d-3d 要减料，保证饮水。

（4）分娩哺乳阶段

同一周配准的母猪，要按预产期最早的母猪，提前一周同批进入产房。怀孕母猪分娩后，饲养员对初生仔猪进行断脐、称重、注射铁剂和疫苗、打耳号、剪牙、断尾、阉割等处理，仔猪在分娩舍哺乳，饲养 3 周或 3 周半，体重达到 14-15 斤左右断乳。断乳后的母猪被转移到配种舍饲养，若出现发情症状，可再次选配，进入下一个生产周期。断奶后仔猪转至育肥舍中的保育栏。

（5）仔猪保育阶段

饲养员对转移到保育栏的仔猪，按品种、体重大小进行分群、分栏饲养，并进行初选，入选者用于出售，落选者用于育肥上市。

保育仔猪是断奶后至进入育肥期前的仔猪，保育期为 4-5 周。饲料更换逐步过渡，少喂多餐。断奶后继续饲喂 7d 的乳猪料，在此期间逐渐增加小猪料的比例，使饲料在 7d-10d 内逐渐转换过来。保持猪舍清洁、干燥、冬季要保温，夏季要防暑降温。供给充足清洁的饮水。栏舍每个月冲洗消毒 1 次。

（6）育肥销售阶段

母猪繁育区繁育的仔猪送至育肥区育肥。按育肥猪的饲养管理要求饲养，共饲养 15 周，体重达 100kg 以上时，作为商品育肥猪上市出售。

通过对项目生产工艺的分析及类比调查，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有猪粪、病死猪、分娩废物、猪群健康生长产生的医疗废物、猪尿、猪舍及猪用具冲洗废水、噪声以及猪粪、猪尿散发的恶臭气体产生。

(2) 干清粪工艺

本项目猪舍采用漏缝板+机械刮板模式，猪生活在漏缝板地板上，饲养员行走及饲养工作在实心地板上。猪排泄的粪尿落入漏缝地板下部，漏缝地板下部设计合理的空间结构布局，粪尿落在漏缝地板下两侧斜坡，尿液由于重力作用顺斜坡流入中部尿道，汇集水流自尿道高地势流向尿道低处，通过尿道出口汇入尿沟，再由尿沟统一流向治污区；粪便由刮粪板自低地势刮向高地势，落入粪沟，粪便落入粪沟后，由绞龙输送至单元外部出口，再由拉粪车运至粪便收集间。

干清粪工艺使粪尿分离，利于粪便的堆肥，实现粪便的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同时干清粪工艺可以大大减少猪舍的冲洗用水，节约资源的同时减少污水的产生量及污水中有机物的浓度，为后续污水处理站的处理达标排放提供有利条件。机械干清粪工艺的投入使用既克服了人工干清粪劳动力需求量大、劳动效率低的缺点，也克服了水泡粪工艺后期粪污浓度高、有机肥效力低的难题，粪污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3.2-3，干清粪工艺示意图见图 3.2-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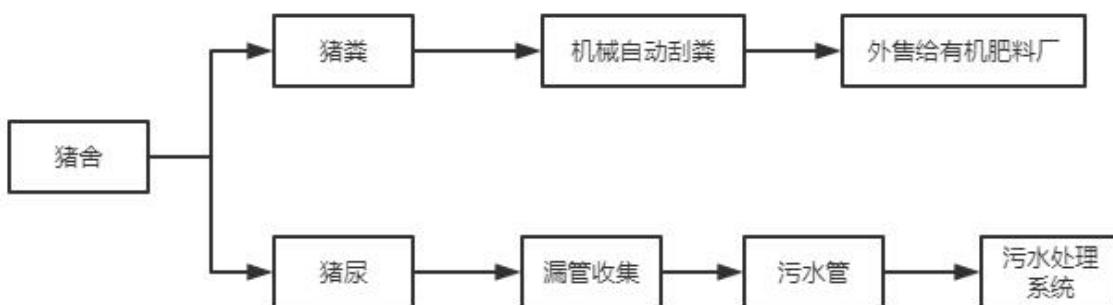


图3.2-3 粪污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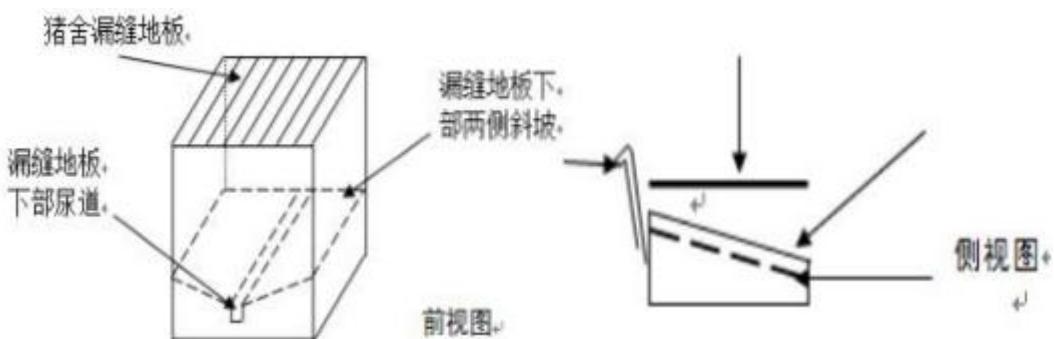


图3.2-4 干清粪工艺示意图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10]151号）中有关内容，不适合敷设垫料的畜禽养殖圈、舍，宜采用漏缝地板和粪、尿分离排放的圈舍结构，以利于畜禽粪污的固液分离与干式清除。

本项目采用“漏缝板+机械刮板”干清粪工艺，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要求。

(3)污水处理工艺

本项目排水管网采用雨污分流系统。厂区雨水经雨水沟收集，经雨水排放口集中排放到附近地表水体；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管网收集后，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5标准后，用于浇灌农田（周边农田均种植水稻，水稻生长季节4-10月），或经管道排入小溪（10月-次年3月农田基本处于闲置状态，无须浇灌）。

参照《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中推荐模式III“格栅+沉砂集水池+固液分离+水解酸化+厌氧反应+好氧处理+自然处理+臭氧消毒”处理工艺，本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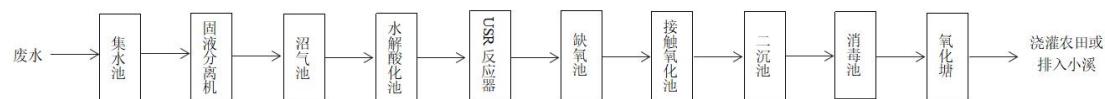


图3.2-5 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项目粪污经收集进入集水池中均质均量，再经固液分离机分离污泥和废水，分离出的废水自流进入沼气池厌氧发酵，然后废水进入水解酸化利用微生物大量分解水中的大分子物质分解为小分子物质；废水水解酸化后进入USR反应器将废水中小分子物质分解为甲烷和水，再进入缺氧池进行脱氮除磷除磷；然后用泵泵入加药混凝，气浮将水中大量悬浮物及部分COD去除，保证接触氧化的正常进行，同时提高接触氧化的效率，废水自流进入接触氧化池，通过曝气和微生物大量除去水中的COD、氨氮等有害物质；上清液流入之后经过二沉池，进行固液分离沉淀，确保水质清澈；同时底部污泥由泵回流到生化系统；上清液污水自流到清水消毒池经臭氧消毒处理后，排入氧化塘中，再根据具体情况用于周边农田浇灌或经管道排至小溪。系统的污泥排入污泥浓缩池，然后通过干化处理后，定期外运至有机肥生产企业用于生产有机肥。浓缩清液回流到处理系统。

3.7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相对环评阶段，主体建设内容基本相同，不涉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的重大变更。

表 3.7-2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判定一览表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本项目变动情况	判定结果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性质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建设规模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地点和生产车间的平面布局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未新增产品；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未新增排放口，且未改变排放口的位置。	不属于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未新增排放口	不属于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	不属于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危废按照要求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其他固废按照要求处置。	不属于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置未变化	不属于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化。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处置设施

4.1.1. 废水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养殖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猪用具清洗废水）、初期雨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本项目雨污分流，建立独立的雨水收集管网系统和污水收集管网系统，设独立雨水沟。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猪用具清洗废水）通过管道集中收集后，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5标准后，用于浇灌农田（周边农田均种植水稻，水稻生长季节4-10月），或经管道排入小溪（10月-次年3月农田基本处于闲置状态，无须浇灌）。

表 4.1-1 项目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治理设施	废水回用量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卫生间用水、洗手用水	pH、COD、BOD、NH ₃ -N、SS	间断	1799.424t/a	化粪池+污水处理站	/	益阳市城北污水处理厂
养殖废水	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猪用具清洗废水	pH、COD、BOD、NH ₃ -N、SS、TN、TP、粪大肠菌群等	间断	/	污水处理站	884.8t/a	不外排
初期雨水	下雨时	pH、SS	下雨时	/	雨水渠收集	/	市政污水管网，再排至资江

4.1.2. 废气

项目建成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猪舍、粪便收集间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沼气、饲料装卸粉尘、食堂油烟废气及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本项目饲料全部外购，不在厂内进行饲料加工，因此无饲料加工废气产生；项目建成后以电力为主要能源，不使用煤、油等燃料。

表 4.1-2 废气治理设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猪舍恶臭	猪舍	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	无组织	加强猪舍管理采用干清粪工艺, 日产日清, 猪舍设置通风系统, 在猪舍内定期喷洒除臭剂, 加强猪舍管理, 同时将合理搭配饲料, 并在饲料中添加 EM 制剂提高日粮消化率、减少干物质(蛋白质)排出量	逸散至外界环境。
粪便收集间恶臭	粪便收集间	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	无组织	猪粪日产日清, 每天上午或中午清理, 下午 5 点前运走, 粪便在收集间内停留时间仅数小时, 暂存期间喷洒除臭剂除臭	逸散至外界环境。
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	污水处理设施	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	无组织	厌氧段污水处理设施均密闭, 且喷洒除臭剂和加强绿化	逸散至外界环境。
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沼气	污水处理社会上	沼气	/	沼气厂内自用, 用于照明和食堂。	逸散至外界环境。
饲料装卸粉尘	饲料装卸	颗粒物	无组织	外购成品饲料, 不在厂区进行加工, 养殖场内设封闭式饲料存储仓库, 饲料袋装储存于封闭式饲料存储仓库, 不受风力影响, 在储存过程中基本无粉尘产生, 只在装卸时会产生少量粉尘	逸散至外界环境
食堂油烟	食堂	油烟	无组织(屋顶排放)	家庭式油烟净化装置	逸散至外界环境
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	焊接	颗粒物	无组织(屋顶排放)	仅用于应急使用, 使用量较低, 废气产生量较少	逸散至外界环境
机动车尾气	机动车运行	CO、碳氢化合物、氮氧化物等	无组织	厂区设置绿化	逸散至外界环境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于各种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减振隔声、加强设备维护并通过距离衰减降低噪声污染。

4.1.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猪粪、沼渣、废水站污泥、病死猪、猪的分娩物、医疗废物、废弃包装及生活垃圾等。

表 3.2-4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名称	产生环节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产生量(t/a)	暂存场所	处置方式及最终去向
猪粪	猪舍	否	1367.51	粪便收集间	外售给安化县诺盛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用于生产有机农肥
沼渣及污泥	污水处理设施	否	5.58	粪便收集间	
病死猪	猪舍	否	12.98	冷藏柜	安化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点清运处理
分娩废物	分娩时	否	0.828	冷藏柜	
医疗废物	医疗救治或者打疫苗	是	0.2	医疗废物暂存间	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
废弃包装	饲料包装袋等	否	0.5	一般固废区	外售给物资回收站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否	1.97	垃圾桶(箱)	再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进出厂道路已进行地面硬化，厂内配备了便携式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已建设医疗废物暂存间，并张贴相应的标识标牌。建设单位已设置了企业内部应急组织，厂内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1)废水排口

项目运行过程中废水主要生活污水、养殖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猪用具清洗废水）、初期雨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本项目雨污分流，建立独立的雨水收集管网系统和污水收集管网系统，设独立雨水沟。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猪用具清洗废水）通过管道集中收集后，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5标准后，用于浇灌农田（周边农田均种植水稻，水稻生长季节4-10月），或经管道排入小溪（10月-次年3月农田基本处于闲置状态，无须浇灌）。

因此，项目不需设置废水排放口。

(2)废气排口

项目建成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猪舍、粪便收集间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沼气、饲料装卸粉尘、食堂油烟废气及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800万元，环保投资总额95.5万元，约占本项目总投资的11.93%，具体详见表4.3-1所示：

表4.3-1 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型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养殖废水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60m ³ /d,设置1台板框压滤机,2000m ³ 氧化塘)	60
		猪舍、污水处理设施等防渗、防雨	2
		雨污分流管道	5
废气	猪舍及粪便收集间恶臭	饲料添加EM制剂等；合理控制养殖密度，猪舍内铺放吸附剂，喷洒除臭剂；周边设置绿化隔离带；采用干清粪，日产日清	10
	污水处理设施恶臭	周边设置绿化隔离带，喷洒除臭剂，污水处理池加盖密闭	2
	沼气	沼气输配及应用装置	2
	柴油发电机尾气	楼顶排气筒	0.4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排气筒屋顶排放	1
噪声防治		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厂区绿化	2
固废	病死猪	1个4m ³ 病死猪冷藏柜，委托处置	2
	分娩废物		
	医疗废物	1间规范的危废暂存间(2m ²)及收集装置，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1
	生活垃圾	垃圾桶/箱	0.1
	猪粪、沼渣及污泥	专用盛装容器，粪便收集间(40m ²)	1
生态保护		厂区绿化	2
环境管理与监测		污水设施运行及其他管理、监测费用	5
合计			95.5

4.3.2 “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中相关要求的落实情况如表4.3-2所示：

表4.3-2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要求对照一览表

环评批复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落实情况
运营期	(1) 加强猪舍管理工作，做好地面硬化、厂区绿化与通风工作，降低猪舍恶臭影响；按要求定期在猪舍内、污水处理站及猪粪堆存场所喷洒生物除臭剂；舍内粪便及时清理送至贮存或者处理场所，并要求做好防渗漏与遮挡工作，预防污染事故的发生；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再外排。	经实际勘查，项目地面已基本硬化，厂区种植了树木、猪舍墙外设置强制排气扇，产生的猪粪及时清理至粪便收集间；猪舍、粪便收集间、污水处理站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食堂油烟经家庭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外排。经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内硫化氢、氨气等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标准限值。	已落实 (油烟安装家庭式油烟净化装置)
	(2) 要求建设单位做好堆肥场、沼液池与集粪池的防渗措施，同时做好粪污收集系统与处理系统的防渗工作，避免污水渗漏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生活污水（要求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与养殖废水一起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沼气用于场内照明使用，沼液则可用作液态有机肥回用。	经实际勘查，项目对粪便收集间、沼液池、粪污收集系统和处理系统等做好防渗措施；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同养殖废水一同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沼气用于照明和食堂，沼液用于有机肥处理。经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污水处理站出口各监测因子能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4中标准限值。	已落实
	(3) 项目由于防疫需要，会不定期产生医疗废物，要求你单位设置防渗漏、防雨水的医疗废物临时存放区域，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并报安化县生态环境分局备案；沼气选用的脱硫剂失去活性后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猪粪、沼渣及污水处理系统的污泥收集后综合利用。 病死猪要求在场内设置暂存冷藏室，室内做好防渗漏、防雨水措施，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病死猪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运输过程中要求病死猪包装材料密闭、防水、防渗、防破损及耐腐蚀等，运输车辆车厢四壁及底部应使用耐腐蚀材料，做好防渗措施，并要求建立台帐和做好出入记录。	经实际勘查，医疗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废物暂存间按照要求设置；失效脱硫剂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置；猪粪、沼渣、污水处理站污泥收集后外售给安化县诺盛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用于有机肥生产；病死猪和分娩废物由厂内冷藏室暂存，再由安化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点收集。	已落实
	(4) 要求你单位日常加强对员工的环保培训，提高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正在编制应急预案	已落实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结论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选址可行，平面布局基本合理；采用的各项污染治理技术上可行，可将各类污染因素的环境影响控制在环境可接受的程度和范围内。只要建设单位认真落实好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环保设备长期稳定正常运行，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5.1.2 建议

- (1) 建设单位应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按照本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好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
- (2) 做好日常环境监督管理，确保污染处理设施长期正常运行，以保证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 (3) 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提高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20年6月，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委托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表于2020年7月23日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4号。具体审批部门审批内容详见附件。

6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内容，结合项目建成情况、现行标准，本项目验收监测执行如下标准：

6.1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养殖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猪用具清洗废水）。

表6.1-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类别	监测因子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混合废水	pH、SS、COD、BOD ₅ 、氨氮、TP、粪大肠菌群等	pH: 6~9 (无量纲) SS: 70mg/L COD: 100mg/L BOD ₅ : 20mg/L 氨氮: 15mg/L TP: 0.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
		粪大肠菌群: 1000 个/100mL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5中标准限值

6.2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废气猪舍、粪便收集间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沼气、饲料装卸粉尘、食堂油烟废气及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

表6.2-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类别	监测项目	标准值	执行标准
无组织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NH ₃ : 1.5mg/m ³ H ₂ S: 0.06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臭气浓度: 70 (无量纲)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标准限值

6.3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表6.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dB(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气

废气检测内容见下表:

表7.1-1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 G1●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3 次/天, 监测 2 天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监测点位气象参数见下表:

表 7.1-2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日期	天气	风向	风速 (m/s)	湿度(%)	气温 (°C)	气压 (kPa)
2022.01.10	阴	西北	1.2	68~69	4.0~6.6	102.20~102.23
2022.01.11	晴	北西	1.6	68~69	7.0~10.2	102.21~102.32

7.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洗车废水、场地清洁废水、初期雨水。

表7.1-3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	污水处理站进口 ☆1	pH、SS、COD、BOD ₅ 、氨氮、TP、粪大肠菌群	4 次/天, 监测 2 天
	污水处理站出水口 ☆2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内容见下表所示:

表7.1-4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外1m处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N1▲	等效连续A声级	连续监测2天 每天昼、夜各监测1次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N2▲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N3▲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N4▲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N5▲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N6▲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排污单位应建立并实施质量保证和控制措施方案，以自证自行监测数据的质量。

8.1 监测分析方法和监测仪器

表8.1-1 采样方法及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值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第三篇 第一章 六（二）便携式pH计法	便携式水质五参数分析仪DZB-712型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标准COD 消解 HCA-100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250III、便携式溶解氧分析仪 JPB-607A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2602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2602	0.01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多管发酵法》HJ347.2-2018	生化培养箱 SPX-250III	20MPN/L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3-200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2602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增补版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2602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14675-1993	/	10 无量纲
噪声	等效连续 A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dB (A)

8.2 人员能力

本项目验收委托具有CMA资质的湖南中鑫检测有限公司开展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的所有项目均在资质范围内。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人员，均经培训，持有合格上岗证，具备验收监测工作的能力。

8.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在监测过程中，对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检测的全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对布点、采样、分析、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严格操作技术规范，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

(1) 采样质量控制

- 1) 监测取样时段内，各工序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保证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能力达到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
- 2) 点位设置：根据项目布局、生产及污染源排放情况，按监测规范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的代表性、可比性和科学性。
- 3) 噪声监测：噪声测量前后测量仪器均经校准，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A)。监测时测量仪器配置防风罩，根据当天的天气情况，在无雨雪、雷电，风速在5m/s以下进行测量，风速>5m/s停止测试。厂界环境噪声在一般情况下，测点选在工业企业厂界外1m、高度1.2m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1m的位置。
- 4) 样品运输、保存、交接：样品运输过程中采用泡沫隔垫尽量减少因震动、碰撞导致损失或沾污，对需要冷藏或避光等特殊保存的样品按规范要求进行处理，采样人员负责样品运输安全。样品送回实验室经实验室负责人根据任务单对采样原始记录、样品编号、数量、包装情况、保存条件等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签字接收。

(2) 实验室质量控制

- 1) 所用玻璃仪器均经校准，分析仪器经过了周期性计量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2) 监测人员经过持证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实验室分析人员按国家或行业标准分析方法对样品进行分析，每批样品在检测同时抽取10%的自控平行样及带质控样。
- 3) 监测结果数据处理：正确、真实、齐全、清晰填写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按规定公式和运算规则计算监测结果，经分析人、校核人和分析负责人三级审核签字后才可上报。
- 4) 报告编制：项目负责人负责报告编制，审核人员负责校对，确保报告中数据与原始数据一致无误。经报告编写人、审核人和签发人三级审核签字后方可报出。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分析

2022年01月10日~11日，湖南中鑫检测有限公司对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线及公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情况见下表。

表9.1-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一览表

监测日期	类型	环评描述存栏量(头)	实际存栏量(头)
2022.01.10~202 2.01.11	基础母猪	600	380
	后备母猪	72	20
	成年种公猪	24	7
	后备公猪	4	0
	哺乳仔猪	960	300
	保育猪	500	400
	育肥猪	1700	600
	合计	3860	1707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大气污染物监测结果及评价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9.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2.01.10	厂界上风向 1# (○G1)	氨 (mg/m ³)	0.05	0.05	0.04	1.5	是
		硫化氢 (mg/m ³)	0.002	0.002	0.002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3	12	70	是
	厂界下风向 2# (○G2)	氨 (mg/m ³)	0.09	0.09	0.08	1.5	是
		硫化氢 (mg/m ³)	0.003	0.004	0.004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6	15	70	是
	厂界下风向 3# (○G3)	氨 (mg/m ³)	0.07	0.07	0.08	1.5	是
		硫化氢 (mg/m ³)	0.002	0.002	0.002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5	15	16	70	是

2022. 01.11	厂界上风向 1# (○G1)	氨 (mg/m³)	0.05	0.05	0.04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2	0.002	0.002	0.06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2	13	70	
	厂界下风向 2# (○G2)	氨 (mg/m³)	0.09	0.09	0.09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3	0.004	0.004	0.06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5	15	16	70	
	厂界下风向 3# (○G3)	氨 (mg/m³)	0.08	0.07	0.07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2	0.002	0.002	0.06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6	16	70	
备注	参考限值来源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臭气浓度来源于《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标准限值。						

检测数据表明,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厂界上风向、下风向各监测点位氨、硫化氢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臭气浓度能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标准限值。

9.2.2. 水污染物监测结果及评价

项目内废水检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9.2-2 本项目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时间	点位	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0 1 · 1 0	污水处理站进口(W1)	样品状态	/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	/
		pH值	无量纲	8.01	8.10	8.12	8.12	/	/
		悬浮物	mg/L	5.4×10³	5.1×10³	5.6×10³	5.3×10³	/	/
		化学需氧量	mg/L	3.98×10³	3.59×10³	3.19×10³	2.39×10³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31×10³	1.25×10³	1.05×10³	0.85×10³	/	/
		氨氮	mg/L	1.58×10³	1.59×10³	1.59×10³	1.57×10³	/	/
		总磷	mg/L	202	198	201	205	/	/
		粪大肠菌群	MPN/L	1.8×10⁴	1.8×10⁴	1.8×10⁴	1.7×10⁴	/	/
		污水	样品状态	/	无色、清澈、微臭、无	无色、清澈、微臭	无色、清澈、微臭	/	/

年出栏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水处理站出口 (W2)			浮油	、无浮油	、无浮油	、无浮油		
	pH值	无量纲	7.62	7.65	7.66	7.69	6~9	是
	悬浮物	mg/L	33	35	30	28	70	是
	化学需氧量	mg/L	64	67	69	66	100	是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8.5	17.8	17.3	17.1	20	是
	氨氮	mg/L	1.55	1.60	1.53	1.58	15	是
	总磷	mg/L	0.40	0.41	0.41	0.40	0.5	是
污水处理站进口 (W1)	粪大肠菌群	MPN/L	2.2×10 ³	2.1×10 ³	1.7×10 ³	1.8×10 ³	10000	是
	样品状态	/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	/
	pH值	无量纲	8.01	8.10	8.12	8.12	/	/
	悬浮物	mg/L	5.4×10 ³	5.1×10 ³	5.6×10 ³	5.3×10 ³	/	/
	化学需氧量	mg/L	3.98×10 ³	3.59×10 ³	3.19×10 ³	2.39×10 ³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31×10 ³	1.25×10 ³	1.05×10 ³	0.85×10 ³	/	/
	氨氮	mg/L	1.58×10 ³	1.59×10 ³	1.59×10 ³	1.57×10 ³	/	/
污水处理站出口 (W2)	总磷	mg/L	202	198	201	205	/	/
	粪大肠菌群	MPN/L	1.8×10 ⁴	1.8×10 ⁴	1.8×10 ⁴	1.7×10 ⁴	/	/
	样品状态	/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	/
	pH值	无量纲	7.62	7.65	7.66	7.69	6~9	是
	悬浮物	mg/L	33	35	30	28	70	是
	化学需氧量	mg/L	64	67	69	66	100	是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8.5	17.8	17.3	17.1	20	是
0 1 · 1 1	氨氮	mg/L	1.55	1.60	1.53	1.58	15	是
	总磷	mg/L	0.40	0.41	0.41	0.40	0.5	是
	粪大肠菌群	MPN/L	2.2×10 ³	2.1×10 ³	1.7×10 ³	1.8×10 ³	10000	是
	样品状态	/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	/
	pH值	无量纲	7.62	7.65	7.66	7.69	6~9	是
	悬浮物	mg/L	33	35	30	28	70	是
	化学需氧量	mg/L	64	67	69	66	100	是

由上表内容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粪大肠菌群能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5中标准限值），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9.2.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9.2-3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结果 Leq[dB(A)]					
		昼间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昼间	标准值	是否达标
厂界东侧外 1m 处 ($\blacktriangle N_1$)	2022.01.10	53.7	70	达标	45.6	55	达标
	2022.01.11	54.9		达标	44.7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处 ($\blacktriangle N_2$)	2022.01.10	56.6	60	达标	41.4	50	达标
	2022.01.11	53.8		达标	43.5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处 ($\blacktriangle N_3$)	2022.01.10	56.4	60	达标	42.8	50	达标
	2022.01.11	52.4		达标	41.5		达标
厂界西侧外 1m 处 ($\blacktriangle N_4$)	2022.01.10	53.7	60	达标	42.3	50	达标
	2022.01.11	55.9		达标	45.0		达标
厂界西侧外 1m 处 ($\blacktriangle N_5$)	2022.01.10	52.8	60	达标	44.9	50	达标
	2022.01.11	53.9		达标	43.2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处 ($\blacktriangle N_5$)	2022.01.10	55.5	60	达标	45.7	50	达标
	2022.01.11	56.0		达标	43.9		达标

注：厂界环境噪声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由上表内容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9.2.4.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猪粪、沼渣、废水站污泥、病死猪、猪的分娩物、医疗废物、废弃包装及生活垃圾等。

猪粪、沼渣、废水站污泥等收集后暂存于粪便收集间，再外售给安化县诺盛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用于生产有机农肥）；病死猪、分娩废物厂内收集后暂存于冷藏柜，再由安化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点收集；医疗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废弃包装经收集后再外售给物资回收站，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再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9.3 建设项目执行国家环境管理制度情况检查

项目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的要求，公司于2020年6月委托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表于2020年7月23日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4号。目前项目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9.4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本项目各项环保工作依照环保部门要求执行。日常环保管理工作由办公室负责。生产期间，目前无环保投诉。

10 验收监测结论

2022年01月10日~11日，湖南中鑫检测有限公司对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线及公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0.1.1 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厂界硫化氢、氨气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标准限值，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10.1.2 废水

验收检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出口各因子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5标准后，优先用于浇灌农田，其次经管道排入小溪。废水排水量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4标准。

10.1.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10.1.4 固废

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猪粪、沼渣、废水站污泥、病死猪、猪的分娩物、医疗废物、废弃包装及生活垃圾等。

猪粪、沼渣、废水站污泥等收集后暂存于粪便收集间，再外售给安化县诺盛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用于生产有机农肥）；病死猪、分娩废物厂内收集后暂存于冷藏柜，再由安化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点收集；医疗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废弃包装经收集后再外售给物资回收站，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再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10.2 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该项目建立各项环境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日常环保管理工作由办公室负责。

10.3 总结论

本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落实。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未改变周边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文件要求。因此，本项目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10.4 下一步工作计划

- (1)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档案管理制度；
- (2)加强落实危废管理制度，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危废台账管理制度；
- (3)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清洁生产管理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 (4)加强项目内各池体的维护，保证废水正常处理后再使用；
- (5)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清洁生产管理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 (6)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等工作；
- (7)项目应切实加强安全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尽可能避免发生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置卡须上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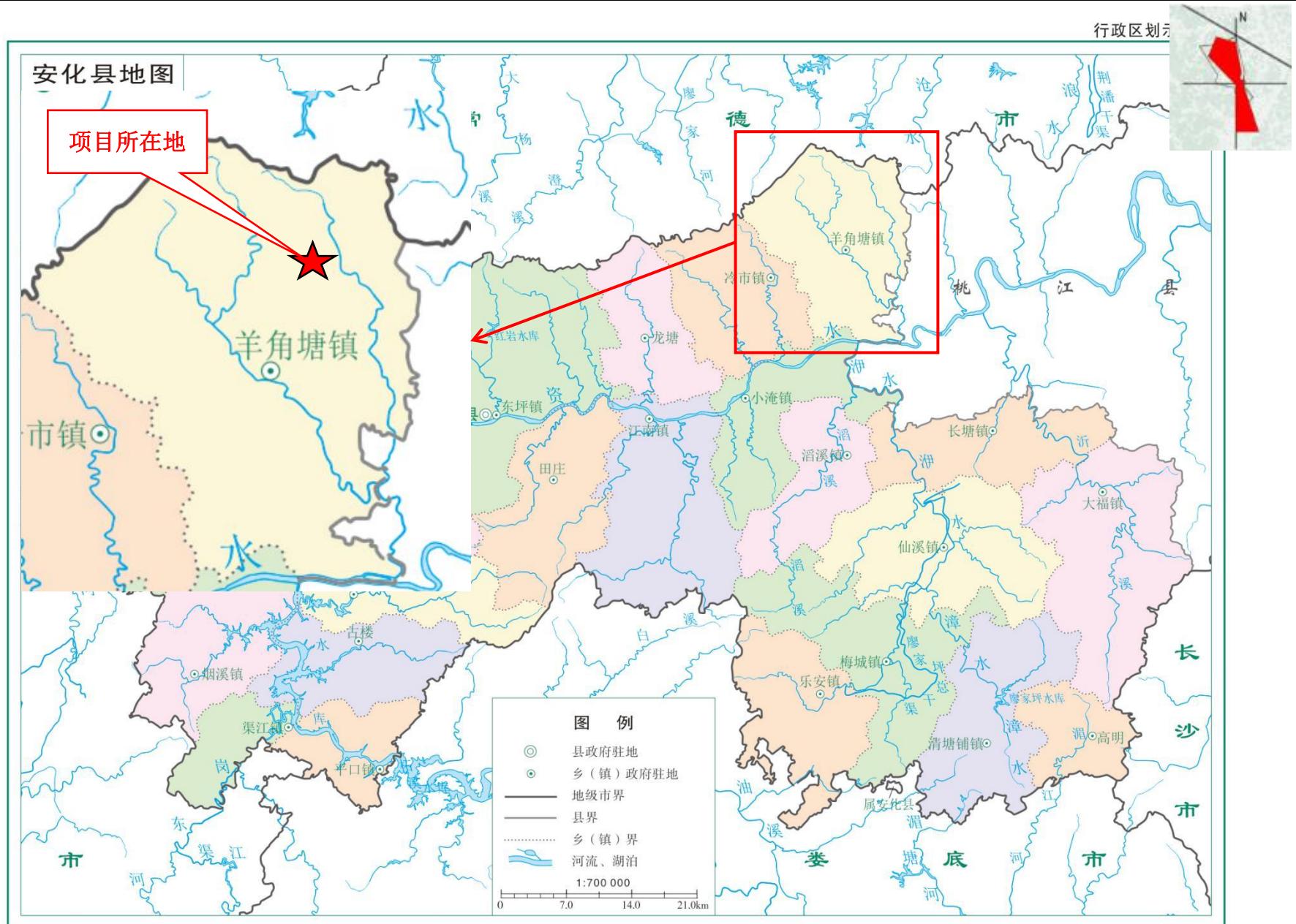
11 附件与附图

11.1 附图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项目厂内环境图
- 附图 3：项目内污染处理设施图
- 附图 4：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 附图 5：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6：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

11.2 附件

- 附件 1：营业执照
- 附件 2：猪粪购销合同
- 附件 3：废水消纳协议
- 附件 4：环评批复
- 附件 5：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6：病死猪和分娩废物转运联单
- 附件 7：验收监测委托函
- 附件 8：验收监测报告
- 附件 9：工况证明
- 附件 10：关于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资料真实情况说明
- 附件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报告
- 附件 12：环保投资说明
- 附件 13：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附件 14：公示截图
- 附件 15：专家意见及签到表
- 附件 16：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审图号 湘S(2020)025号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监制 湖南省第三测绘院 编制 二〇二一年三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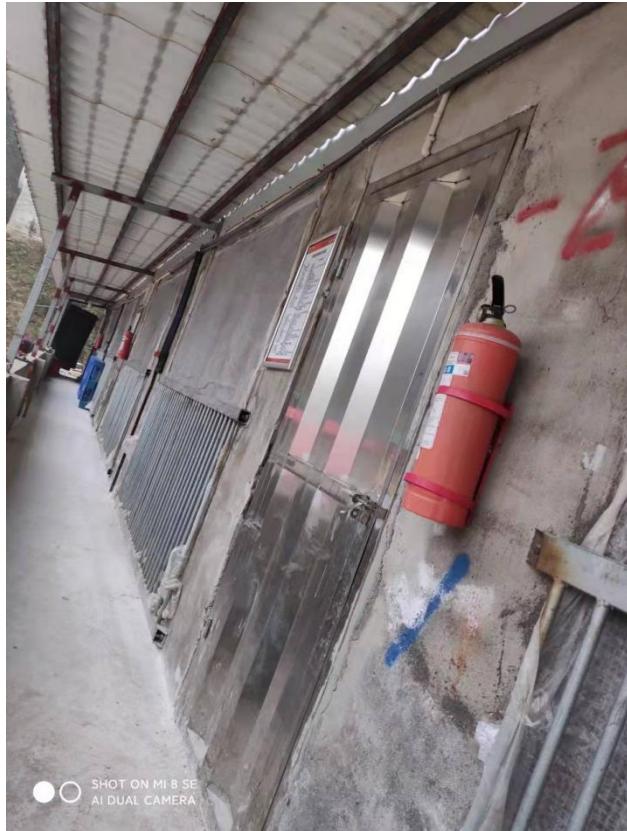
附图1：项目地理位置图



育肥舍



保育舍



走廊



备用发电机房



附图2：项目厂内环境图



栏舍排气扇



污水处理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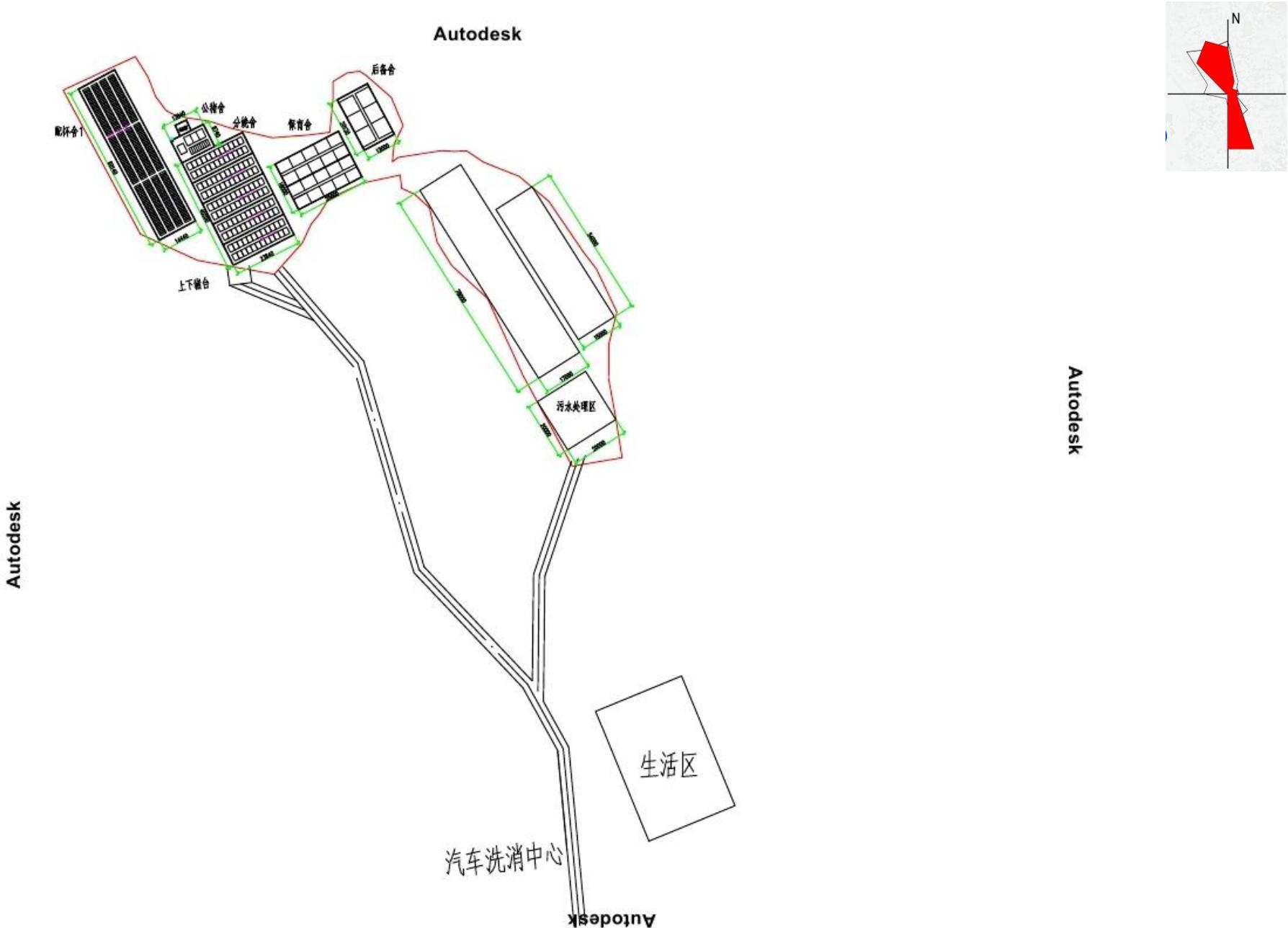
污水处理设施



家庭式油烟净化装置

附图3：项目内污染处理设施图





附图5：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6：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猪粪购销合同

购销合同

甲方：安化县绿神养殖场

乙方：湖南诺盛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明确买卖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的规定，特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 1) 产品名称：猪粪

2) 产品价格：280 元/吨

二 付款时间与方式：

1) 付款方式：按实际吨位结算，过磅后结清当次货款。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交货方式：乙方上门自提，乙方自备运输车辆，甲方不负责货物运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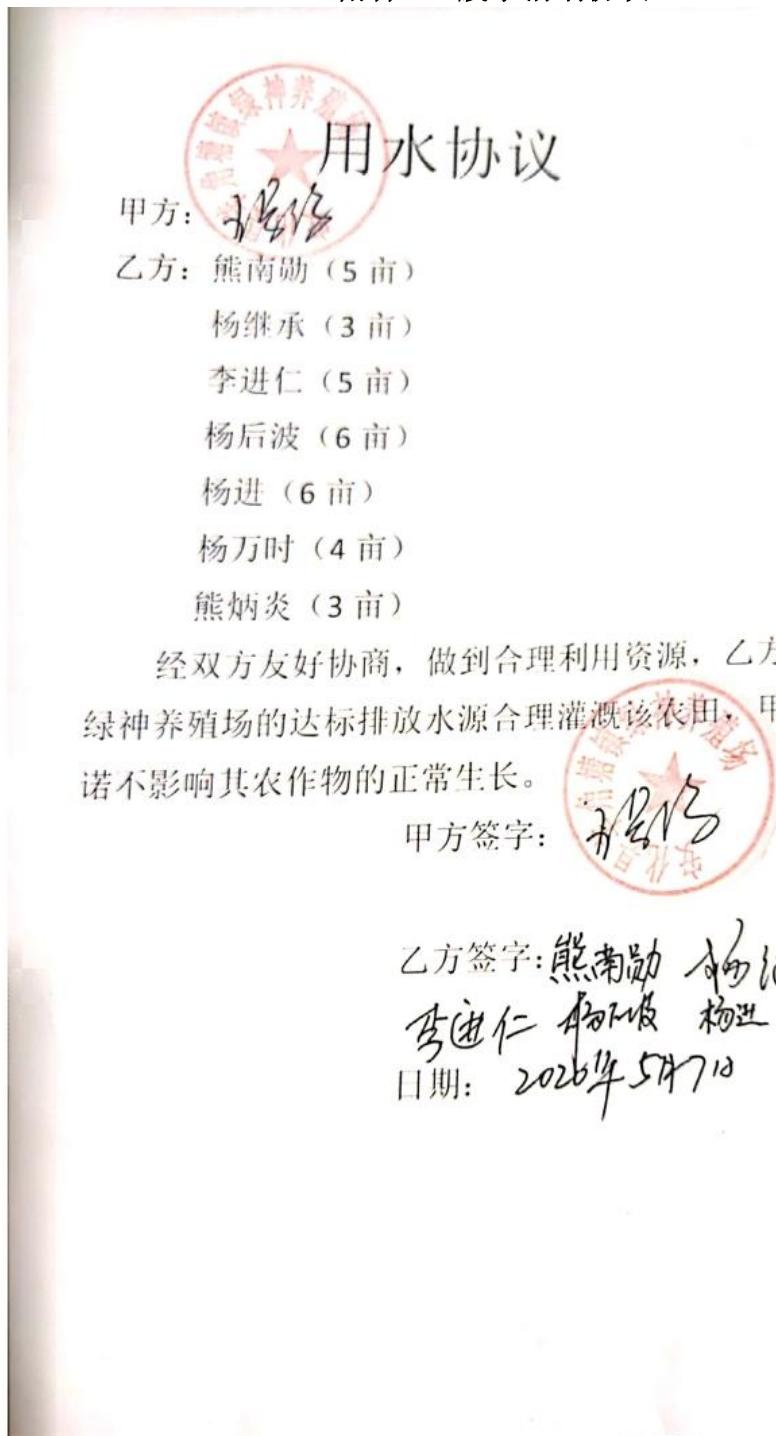
三 违约责任：除不可抗拒事件，任何一方不得违约本合同条款。

四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责任。

签字生效



附件3：废水消纳协议



附件 4：环评批复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

安环审（书）[2020]04号

关于《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头育肥猪、10000头仔猪养殖场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你单位呈报的《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下称报告书）及相关附件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选址于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0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2.5%；项目占地面积 10008.1m²，建筑面积 5056.45m²，主要建设有 1 栋配怀舍、1 栋公猪舍、1 栋分娩舍、1 栋保育舍、1 栋后备舍及 2 栋育肥舍等主体设施，同时配套建设有化验室、饲料仓库、配套设施区等；项目建成后，基础母猪存栏数量为 600 头，后备母猪存栏量约 72 头，成年种公猪存栏量约 24 头，后备公猪存栏量约 4 头，哺乳仔猪存栏量约 960 头，保育猪存栏量约 500 头（自留育肥），育肥猪存栏量约 1700 头，生猪总存栏量为 3860 头，可实现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年出栏仔猪约 10000 头、育肥猪约 4000 头。在你单位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区域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提出的建设地点、建设内容进行建设。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过程和运营使用中，应认真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重点做好以下几点工作：

1、施工期：

(1) 废水：施工场地四周要求设置排水沟，初期雨水与施工期各类废水经场内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场地内洒水抑尘，生活废水经旱厕收集处理后定期清掏作为周边农田肥料。

(2) 扬尘：施工场地作业面、土石方堆放场地定时洒水抑尘，工地内部裸露地面做好防尘布或防尘网覆盖工作，减少扬尘产生；散体物料运输与存放过程中做好密闭和遮盖措施，日常加强对车辆的管理工作，保持道路干净整洁，减少汽车尾气和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噪声：要求你单位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与场地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日常加强对设备与车辆的维护管理，确保建筑施工场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标准，杜绝噪声扰民。

(4) 固废：开挖的土石方可回用实现内部平衡，建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垃圾分类收集处理，实现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最大化，装饰装修产生的废弃物和其他垃圾，按规定堆放和清运；生活垃圾要求设置专门的垃圾收集点，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营运期

(1) 加强猪舍管理工作，做好地面硬化、厂区绿化与通风工作，降低猪舍恶臭影响；按要求定期在猪舍内、污水处理站及猪粪堆存场所喷洒生物除臭剂；舍内粪便及时清理送至贮存或者处理场所，并要求做好防渗漏与遮挡工作，预防污染事故的发生；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再外排。

(2) 要求建设单位做好堆肥场、沼液池与集粪池的防渗措施，同时做好粪污收集系统与处理系统的防渗工作，避免污水渗漏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生活污水（要求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与养殖废水一起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沼气用于场内照明使用，沼液则可用作液态有机肥回用。

(3) 项目由于防疫需要，会不定期产生医疗废物，要求你单位设置防渗漏、防雨水的医疗废物临时存放区域，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并报安化县生态环境分局备案；沼气选用的脱硫剂失去活性后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猪粪、沼渣及污水处理系统的污泥收集后综合利用。

病死猪要求在场内设置暂存冷藏室，室内做好防渗漏、防雨水措施，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收集贮运中心；运输过程中要求病死猪包装材料密闭、防水、防渗、防破损及耐腐蚀等，运输车辆车厢四壁及底部应使用耐腐蚀材料，做好防渗措施，并要求建立台帐和做好出入记录。

(4) 要求你单位日常加强对员工的环保培训，提高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三、项目应严格按照我局批复内容建设。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建设及运营期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工作由我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5：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2430923MA4R4PYR6Q001Z

排污单位名称：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化县羊角塘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30923MA4R4PYR6Q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6月29日

有效 期：2020年06月29日至2025年06月28日

注意事项：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6：病死猪和分娩废物转运联单

安化县养殖环节病死猪集中无害化处理收据单

NoA: 0016311

县内(√) 县外()

来源: 安化县

收集单位:

畜主姓名 (场名)	绿丰养殖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510215197107185185
联系电话	15377181851	养殖场地址	绿丰养殖有限公司
存栏数 (头)	2000	收集病死猪数 (头)	2
收集运输消毒 设施情况	消毒车车牌号 湘H13619	消毒药品名称	消毒浓度
现场证据	图片	影像	段, 其它:
收集病死 猪耳标号			
畜主 (负责人) 签名	绿丰养殖有限公司	收集人签名	陈文海
		收集时间	2017-1-23

以上信息由各单位填写。

附件 7：验收监测委托函

验收监测委托函

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
保护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委托贵单位承担“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
殖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特此委托。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8：验收检测报告

No: ZXJC【2022】01-023



中鑫检测
Hunan Zhongxin Technology Co.,Ltd.

CMA 章嘉章处



211812052258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项目名称: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报告日期:	2022 年 01 月 18 日

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unan Zhongxin Technology Co., Ltd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说明

- (1)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CMA 章及骑缝章无效。
- (2) 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3) 送检样品仅对分析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4)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公司质量部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本公司质量部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以及送检量不足以复检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 (5) 本检测报告及本公司名称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作为产品标签、广告、商业宣传使用。
- (6) 本检测报告部分复印无效，全部复印件未重新盖章无效。
- (7) “*”号标记项目为分包项目。
- (8) 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最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加“L”来表示；若检测结果无最低检出限时，用“ND”来表示。

报告编制: 李微

报告审核: 谭姣艳

报告签发: 张文军

签发时间: 2022年01月18日

1 基础信息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型	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
委托单位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委托地址	湖南省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
受检单位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受检地址	湖南省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
采样日期	2022.01.10-01.12	分析日期	2021.01.11-01.16
采样人员	刘奇开、罗家洲	分析人员	向丽君、李凡竹、骆嘉欣、鲁丁、单敏、谭姣艳、李鹏、詹英华、蔡佳伟、刘海仪

2 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污水处理站进口（★W1）、污水处理站出口（★W2）	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数	4次/天，2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1#（○G1）、厂界下风向2#（○G2）、厂界下风向3#（○G3）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3次/天，2天
噪声	厂界东侧外1m处（▲N1）、厂界南侧外1m处（▲N2）、厂界南侧外1m处（▲N3）、厂界西侧外1m处（▲N4）、厂界西侧外1m处（▲N5）、厂界北侧外1m处（▲N6）	等效连续A声级	2次/天，2天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一) 样品采集

类别	技术规范
废水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二) 样品分析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值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第三篇 第一章 六（二）便携式pH计法	便携式水质五参数分析仪DZB-712型	/无量纲

续上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废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1989	电子分析天平 FA2204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标准 COD 消解 HCA-100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250III、便携式溶解氧分析仪 JPB-607A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1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347.2-2018	生化培养箱 SPX-250III	20MPN/L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3-200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14675-1993	/	10 无量纲

(三) 现场测试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dB (A)
----	-----------	-------------------------------	----------------	---------

4 检测结果

4.1 废水检测结果

表 4-1-1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01月10日	污水处理站进口 （★W1）	样品状态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	/
		pH 值（无量纲）	8.02	8.12	8.12	8.12	/	/
		悬浮物（mg/L）	5.8×10^3	5.1×10^3	5.6×10^3	5.3×10^3	/	/
		化学需氧量（mg/L）	2.39×10^3	2.99×10^3	3.98×10^3	3.78×10^3	/	/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827	1.02×10^3	1.16×10^3	1.21×10^3	/	/
		氨氮（mg/L）	1.58×10^3	1.59×10^3	1.59×10^3	1.59×10^3	/	/
		总磷（mg/L）	202	194	192	197	/	/
	污水处理站出口 （★W2）	粪大肠菌群（MPN/L）	1.7×10^4	1.8×10^4	1.8×10^4	1.7×10^4	/	/
		样品状态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	/
		pH 值（无量纲）	7.56	7.62	7.63	7.62	6~9	是
		悬浮物（mg/L）	32	35	30	28	70	是
		化学需氧量（mg/L）	69	66	65	63	100	是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9.1	19.4	19.7	19.3	20	是
		氨氮（mg/L）	1.55	1.61	1.53	1.59	15	是
		总磷（mg/L）	0.40	0.39	0.41	0.40	0.5	是
		粪大肠菌群（MPN/L）	1.8×10^3	1.8×10^3	2.2×10^3	2.1×10^3	10000	是

续表 4-1-1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01月11日	污水处理站进口 （★W1）	样品状态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灰色、浑浊、臭、无浮油	/	/
		pH值（无量纲）	8.01	8.10	8.12	8.12	/	/
		悬浮物（mg/L）	5.4×10^3	5.1×10^3	5.6×10^3	5.3×10^3	/	/
		化学需氧量（mg/L）	3.98×10^3	3.59×10^3	3.19×10^3	2.39×10^3	/	/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31×10^3	1.25×10^3	1.05×10^3	850	/	/
		氨氮（mg/L）	1.58×10^3	1.59×10^3	1.59×10^3	1.57×10^3	/	/
		总磷（mg/L）	202	198	201	205	/	/
	污水处理站出口 （★W2）	粪大肠菌群（MPN/L）	1.8×10^4	1.8×10^4	1.8×10^4	1.7×10^4	/	/
		样品状态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	/
		pH值（无量纲）	7.62	7.65	7.66	7.69	6~9	是
		悬浮物（mg/L）	33	35	30	28	70	是
		化学需氧量（mg/L）	64	67	69	66	100	是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8.5	17.8	17.3	17.1	20	是
		氨氮（mg/L）	1.55	1.60	1.53	1.58	15	是
备注		总磷（mg/L）	0.40	0.41	0.41	0.40	0.5	是
		粪大肠菌群（MPN/L）	2.2×10^3	2.1×10^3	1.7×10^3	1.8×10^3	10000	是

4.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01月10日	厂界上风向 1# (OG1)	氨 (mg/m³)	0.05	0.05	0.04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2	0.002	0.002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3	12	70	是
	厂界下风向 2# (OG2)	氨 (mg/m³)	0.09	0.09	0.08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3	0.004	0.004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6	15	70	是
	厂界下风向 3# (OG3)	氨 (mg/m³)	0.07	0.07	0.08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2	0.002	0.002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5	15	16	70	是
01月11日	厂界上风向 1# (OG1)	氨 (mg/m³)	0.05	0.05	0.04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2	0.002	0.002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2	13	70	是
	厂界下风向 2# (OG2)	氨 (mg/m³)	0.09	0.09	0.09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3	0.004	0.004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5	15	16	70	是
	厂界下风向 3# (OG3)	氨 (mg/m³)	0.08	0.07	0.07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2	0.002	0.002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6	16	70	是
备注	臭气浓度参照《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 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他指标参考限值来源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						

表 4-2-2 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天气	风向	风速 (m/s)	湿度(%)	气温 (°C)	气压 (kPa)
01月10日	阴	西北	1.2	68-69	4.0-6.6	102.20-102.23
01月11日	晴	西北	1.6	68-69	7.0-10.2	102.21-10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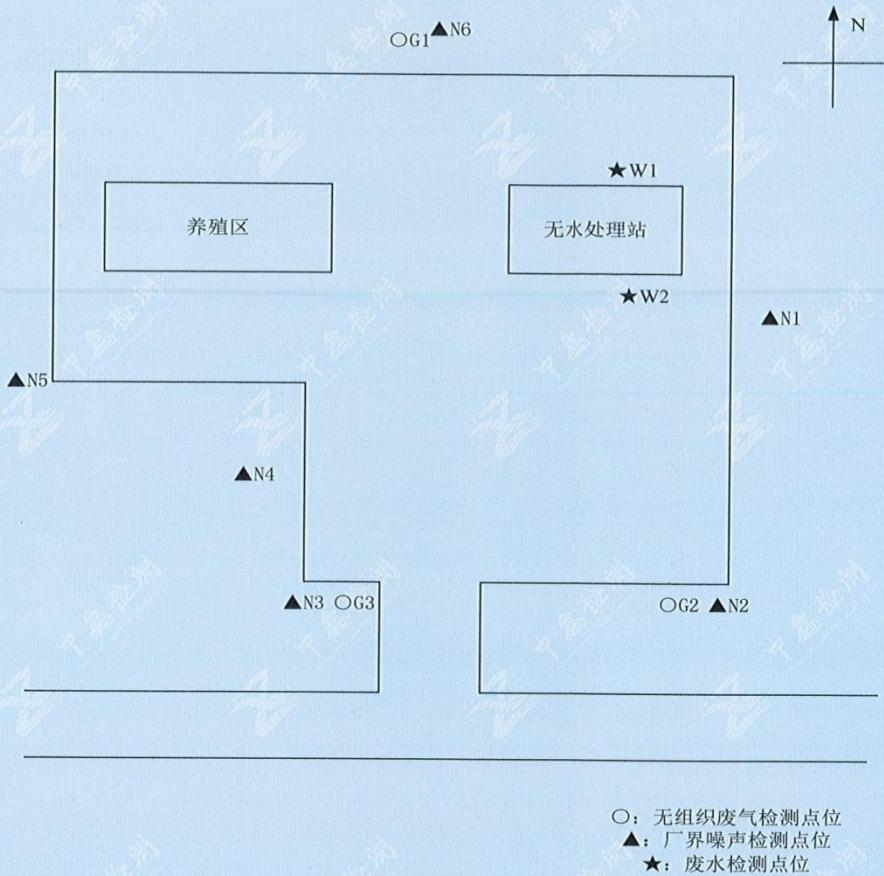
4.3 噪声检测结果

表 4-3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 (A))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厂界东侧外 1m 处 (ΔN_1)	昼间	53.7	60	是
	夜间	45.6	50	是
	昼间	56.6	60	是
	夜间	41.4	50	是
	昼间	56.4	60	是
	夜间	42.8	50	是
	昼间	53.7	60	是
	夜间	42.3	50	是
	昼间	52.8	60	是
	夜间	44.9	50	是
	昼间	55.5	60	是
	夜间	45.7	50	是
厂界南侧外 1m 处 (ΔN_2)	昼间	54.9	60	是
	夜间	44.7	50	是
	昼间	53.8	60	是
	夜间	43.5	50	是
	昼间	52.4	60	是
	夜间	41.5	50	是
	昼间	55.9	60	是
	夜间	45.0	50	是
	昼间	53.9	60	是
	夜间	43.2	50	是
	昼间	56.0	60	是
	夜间	43.9	50	是
备注	参考限值来源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 类排放标准限值。			

****报告结束****

附件 1：检测点位图



附件 9：工况证明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环保投资说明

我公司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约为 93.5 万元，占总投资的 9.35%，环保投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类型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养殖废水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 60m ³ /d，设置 1 台板框压滤机，2000m ³ 氧化塘）	60
		猪舍、污水处理设施等防渗、防雨	2
		雨污分流管道	5
废气	猪舍及粪便收集间恶臭	饲料添加 EM 制剂等；合理控制养殖密度，猪舍内铺放吸附剂，喷洒除臭剂；周边设置绿化隔离带；采用干清粪，日产日清	10
	污水处理设施恶臭	周边设置绿化隔离带，喷洒除臭剂，污水处理池加盖密闭	2
	沼气	沼气输配及应用装置	2
	柴油发电机尾气	楼顶排气筒	0.4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排气筒屋顶排放	1
噪声防治		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厂区绿化	2
固废	病死猪	1 个 4m ³ 病死猪冷藏柜，委托处置	2
	分娩废物		
	医疗废物	1 间规范的危废暂存间 (2m ³) 及收集装置，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1
	生活垃圾	垃圾桶/箱	0.1
	猪粪、沼渣及污泥	专用盛装容器，粪便收集间 (40m ³)	1
生态保护		厂区绿化	
环境管理与监测		污水设施运行及其他管理、监测费用	
合计			93.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资料真实情况说明

我公司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选址于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2020 年 3 月，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委托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书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通过审批，取得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4 号；项目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申报工作（排污许可登记管理），排污许可编号为 92430923MA4R4PYR6Q001Z（详见附件）。

2021 年 12 月，我公司生产设施及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因此委托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噪声、废气、废水等除检测以外的内容均由我公司提供，我公司保证其内容的真实性。

特此说明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报告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报告

我公司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位于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目前，我公司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现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2020 年 3 月，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委托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书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通过审批，取得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4 号；项目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申报工作（排污许可登记管理），排污许可编号为 92430923MA4R4PYR6Q001Z（详见附件）。

二、项目建设情况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实际投资 800 万元选址于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建设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项目建设 1 栋配怀舍、1 栋公猪舍、1 栋分娩舍、1 栋保育舍、1 栋后备舍及 2 栋育肥舍等主体设施，同时配套建设有化验室、饲料仓库、配套设施区（设置污水处理设施、沼气收集及贮存利用设施、冷藏柜、粪便收集间及一般固废暂存间等）、危废暂存间、进场消毒场所及生活办公场所等附属设施。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建设过程

项目于 2021 年 7 月投入生产，实际总投资为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93%。

(二)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①废水治理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养殖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猪用具清洗废水）、初期雨水。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本项目雨污分流，建立独立的雨水收集管网系统和污水收集管网系统，设独立雨水沟。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猪用具清洗废水）通过管道集中收集后，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5标准后，用于浇灌农田（周边农田均种植水稻，水稻生长季节4-10月），或经管道排入小溪（10月-次年3月农田基本处于闲置状态，无须浇灌）。

②废气治理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建成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猪舍、粪便收集间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沼气、饲料装卸粉尘、食堂油烟废气及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本项目饲料全部外购，不在厂内进行饲料加工，因此无饲料加工废气产生；项目建成后以电力为主要能源，不使用煤、油等燃料。

猪舍、粪便收集间恶臭通过加强猪舍管理采用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猪舍设置通风系统，在猪舍内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猪舍管理，同时将合理搭配饲料，并在饲料中添加EM制剂提高日粮消化率、减少干物质（蛋白质）排出量，猪粪日产日清，每天上午或中午清理，下午5点前运走，粪便在收集间内停留时间仅数小时，暂存期间喷洒除臭剂除臭；污水处理站厌氧段污水处理设施均密闭，且喷洒除臭剂和加强绿化；外购成品饲料，不在厂区内外进行加工，养殖场内设封闭式饲料存储仓库，饲料袋装储存于封闭式饲料存储仓库，不受风力影响，在储存过程中基本无粉尘产生，只在装卸时会产生少量粉尘；食堂油烟安装家庭式油烟净化装置；备用柴油发电机仅用于应急使用；厂区内种植绿化。。

③降噪治理措施建设情况

项目已做好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通过合理布局，利用建筑物阻隔声波的传播，使噪声达到最大限度的距离衰减；选用低噪声、超低噪声设备；进出场车辆限速、禁鸣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固体废物暂存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猪粪、沼渣、废水站污泥、病死猪、猪的分娩物、医疗废物、废弃包装及生活垃圾等。

猪粪、沼渣、废水站污泥等收集后暂存于粪便收集间，再外售给安化县浩盛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用于生产有机农肥）；病死猪、分娩废物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存于冷藏柜，再由安化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点收集；医疗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废弃包装经收集后再外售给物资回收站，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再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⑤其他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生态保护：项目内地面全部硬化，周围种植一定绿化。

四、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落实情况
运营期	(1) 加强猪舍管理工作，做好地面硬化、厂区绿化与通风工作，降低猪舍恶臭影响；按要求定期在猪舍内、污水处理站及猪粪堆存场所喷洒生物除臭剂；舍内粪便及时清理送至贮存或者处理场所，并要求做好防渗漏与遮挡工作，预防污染事故的发生；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再外排。	经实际勘查，项目地面已基本硬化，厂区种植了树木、猪舍墙外设置强制排气扇，产生的猪粪及时清理至粪便收集间；猪舍、粪便收集间、污水处理站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食堂油烟经家庭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外排。经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内硫化氢、氨气等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标准限值。	已落实 (油烟安装家庭式油烟净化装置)
	(2) 要求建设单位做好堆肥场、沼液池与集粪池的防渗措施，同时做好粪污收集系统与处理系统的防渗工作，避免污水渗漏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生活污水(要求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与养殖废水一起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沼气用于场内照明使用，沼液则可用作液态有机肥回用。	经实际勘查，项目对粪便收集间、沼液池、粪污收集系统和处理系统等做好防渗措施；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同养殖废水一同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沼气用于照明和食堂，沼液用于有机肥处理。经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污水处理站出口各监测因子能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4中标准限值。	已落实
	(3) 项目由于防疫需要，会不定期产生医疗废物，要求你单位设置防渗漏、防雨水的医疗废物临时存放区域，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并报安化县生态环境分局备案；沼气选用的脱硫剂失去活性后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猪粪、沼渣及污水处理系统的污泥收集后综合利用。病死猪要求在场内设置暂存冷藏室，室内做好防渗漏、防雨水措施，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病死猪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运输过程中要求病死猪及包装材料密闭、防水、防渗、防破损及耐腐蚀等，运输车辆车厢四壁及底部应使用耐腐蚀材料，做好防渗措施，并要	经实际勘查，医疗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废物暂存间按照要求设置；失效脱硫剂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置；猪粪、沼渣、污水处理站污泥收集后外售给安化县诺盛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用于有机肥生产；病死猪和分娩废物由内冷藏室暂存，再由安化县病死猪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点收集。	已落实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求建立台帐和做好出入记录。		
(4)	要求你单位日常加强对员工的环保培训，提高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正在编制应急预案	已落实

五、环保管理制度情况

- ①坚决贯彻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进行设计、施工，确保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②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予以了落实。
- ③委托了第三方有监测资质单位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2：环保投资说明

验收委托检测期间生产工况证明

我公司投资 800 万元选址安化县羊角塘镇塘九村建设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设项目，项目建设 1 栋配怀舍、1 栋公猪舍、1 栋分娩舍、1 栋保育舍、1 栋后备舍及 2 栋育肥舍等主体设施，同时配套建设有化验室、饲料仓库、配套设施区（设置污水处理设施、沼气收集及贮存利用设施、冷藏柜、粪便收集间及一般固废暂存间等）、危废暂存间、进场消毒场所及生活办公场所等附属设施。项目目前试运行情况良好，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在验收期间（2022.01.10~2022.01.11）生产工况如下表：

表 生产负荷统计表

监测日期	类型	环评描述存栏量(头)	实际存栏量(头)
2022.01.10~2022.01.11	基础母猪	600	380
	后备母猪	72	20
	成年种公猪	24	7
	后备公猪	4	0
	哺乳仔猪	960	300
	保育猪	500	400
	育肥猪	1700	600
	合计	3860	1700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2021 年 12 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3：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进一步强化环保管理，控制污染物的产生、排放，减少或防止对自然环境的破坏和污染，保护公司生活和生产环境，保障职工身体健康，确保全面完成污染减排指标，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并逐步实现清洁生产，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环境保护管理。

第三条 本公司环境保护管理主要任务是：宣传和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充分合理地利用各种资源、能源，控制和消除污染，促进本公司生产发展，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使公司的经济活动能尽量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污染。

第四条 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生产绿色产品、节约地球资源、环境与人类共存、开发与环保同步”的方针，按照“减量化、利用化、资源化；谁污染、谁治理”原则，实施管理。

第五条 公司要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把节能减排工作当做硬任务，搞好清洁生产，做好三废排放综合治理，引进和利用先进技术，综合回收利用资源。

第六条 保护环境人人有责。公司员工也要认真、自觉学习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正确对待和处理好生产与保护环境之间的关系，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提倡公司清洁生产、循环利用，从源头尽量消灭污染物。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七条 各部门凡列入环保部门限期治理和公司环境污染治理计划的治理项目必须限期完成。

第八条 公司除贯彻、执行本制度外，还必须同时严格执行国家和各级政府有关环保的法规、制度和标准。

第二章 环境保护管理职责

第九条 公司领导确保环保规章制度执行落实组织环境污染事故等事件调查、处理；提供考核意见，组织制定控制污染措施，协调与上级环保部门联系，办理排污费缴纳、环保项目竣工验收等有关审批工作；日常环保管理工作，控制污染现象的发生。

第十条

- 1、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本公司环保工作。包括管理、监察和测试，并对本公司环保专业技术工作负责协调与监督。
- 2、监督检查本公司执行“三废”治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5：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年出栏 4000 头育肥猪、10000 头仔猪养殖场建 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Er			
	行业类别(分类管 理名录)	二、畜牧业牲畜饲养 03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基础母猪 600 头，后备母猪 72 头，成 年种公猪 24 头，后备公猪 4 头，哺乳 仔猪 960 头，保育猪 500 头，育肥猪 1700 头				实际生产能力	基础母猪 380 头，后备母 猪 20 头，成年种公猪 7 头，后备公猪 0 头，哺乳 仔猪 300 头，保育猪 400 头，育肥猪 600 头		环评 单位	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 关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				审批文号	安环审(书)【2020】0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排污许可证申 领时间	2020 年 6 月 29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 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 可证编号	92430923MA4R4PYR6Q001Z		
	验收单位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 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 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92.5		所占比例(%)	11.56		
	实际总投资(万 元)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 元)	95.5		所占比例(%)	11.93		
	废水治理(万元)	67	废气 治理 (万 元)	15.4	噪声治 理(万 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 元)	4.1	绿化及生 态(万元)	0	其它 (万元)	7
新增废水处理设 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 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h/a			
运营单位	安化县羊角塘镇绿神养殖场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91430902MA4L1DGB64P		验收时间	2022 年 1 月			

污染物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 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 排放 量 (1)	本期工 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期工 程允许 排放浓 度(3)	本期工 程产生 量(4)	本期工 程自身 削减量 (5)	本期工 程实际 排放量 (6)	本期工 程核定排 放总量(7)	本期工 程“以新带老” 削减量(8)	全厂 实际 排放 总量 (9)	全厂 核定 排放 总量 (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 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 $(12)=(6)-(8)-(11)$ ， $(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